

关于北京捷能环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许可的情况

行政相对人名称：	北京捷能环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	陈某鹏
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：	京东危化经许证送字（2026）0005 号
许可内容：	延期
许可范围：	其他危险化学品：丙烯、正戊烷[城镇燃气除外]、乙醛、石油醚、石脑油、苯、粗苯、甲醇、乙醇[无水]、2-丙醇、煤焦油、1,2-二甲苯、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、1,2,3-三甲基苯、2-甲基-1-丙醇、正丁醇、1,2,4,5-四甲苯、氢氟酸、四聚丙烯、三聚丙烯、聚乙烯聚胺、甲基叔丁基醚、天然气[富含甲烷的][城镇燃气除外]、石油气[城镇燃气除外]、乙烯、氯乙烯[稳定的]、乙苯、苯乙烯[稳定的]、二聚丙烯醛[稳定的]、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溶剂油[闭杯闪点 $\leq 60^{\circ}\text{C}$]、煤焦沥青、亚硝酸钠、氢氧化钠、氢氧化钠溶液[含量 $\geq 30\%$]、液化石油气[城镇燃气除外]**
许可决定日期：	2026-02-03
有效期自：	2026-02-20
有效期至：	2029-02-19
许可机关：	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信息发布时间：	2026-02-04